

110 學年度融合教育多元輔導試辦計畫 開放申請

(圖/文 學前教育組黃媛婷)



為協助身心障礙幼生適性學習，教育部國教署自 109 學年度起推動「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公私立幼兒園辦理融合教育多元輔導試辦計畫」，協助教保服務人員針對班級內有特殊需求身心障礙幼生或疑似生，發展適齡適性且符合個別需求的教保活動課程。110 學年度幼兒園辦理融合教育多元輔導試辦計畫自 6 月 7 日起至 7 月 9 日開放申請，歡迎班級內有收托身心障礙幼生（含疑似生）的幼兒園踴躍提出申請。

國教署說明，本計畫協助幼兒園邀請特教及幼教專家學者入園輔導，並補助相關經費，一般地區幼兒園最高補助新臺幣 6 萬元，離島、原住民及偏遠地區最高補助 12 萬元。輔導人員會透過入班觀察、讀書會、個案研討、議題討論及跨班合作教學等多元方式，協助教保服務人員及專業人員共同合作，並因應幼兒特殊需求，進一步調整教保環境及課程教學，建立適合普生及特生相互合作及學習成長的環境，引導及鼓勵幼兒彼此互相了解。

109 學年度參與的幼兒園生小佑，經過評估有發展遲緩及自閉特質，剛入園時無法融入團體活動，也無法遵守生活常規，因情緒問題，較難和同學有良性互動。經老師與治療師共同協助，把日常作息及學習區活動設計成任務挑戰，讓小佑產生想達成任務的動機，

輔導人員也協助老師調整學習區的活動設計，讓小佑和同學都能在學習區裡一起活動，並適時融入小佑喜歡的車子引發興趣。

在老師的協助及鼓勵下，小佑開始嘗試各種可使用精細活動工具的任務，像是利用紙板製作捷運車身及輪子、用積木組裝挖土機，也漸漸可以向班上同學介紹自己的作品，各項能力及發展都逐漸進步，並漸漸可以遵守生活常規及參與團體活動，上學變成一件開心且讓他期待的事情。

國教署表示，融合教育多元輔導試辦計畫希望透過專家學者入園輔導，以系統化方式協助教保服務人員建立融合教育的環境，減輕教學現場負擔，109 學年度共有 12 縣(市)、42 園參與。110 學年度持續辦理並將自 6 月 7 日起至 7 月 9 日止受理申請，幼兒園如果想瞭解申請方式及相關作業期程，可至全國教保資訊網填報系統 (<https://ap.ece.moe.edu.tw/index.aspx>) 公告資訊區項下，參考相關申請說明及申請須知，或洽所在地直轄市、縣(市)政府教育局(處)。